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4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柏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常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常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10,437,760.99	1,711,562,964.94	5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17,536.95	-52,674,735.21	12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59,329.43	-55,588,529.02	7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0,937,480.32	627,073,204.91	-15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9	1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90	1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1.26%	119.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572,048,441.55	21,347,678,342.72	-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70,729,291.39	4,552,946,121.60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430.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83,999.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85,151.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31,180.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7,784.46	
合计	24,176,866.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柏兴	境内自然人	46.80%	267,827,337	200,870,503	质押	244,200,000
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16,185,000	0	质押	11,5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9%	11,358,824	0		
安洪刚	境内自然人	1.39%	7,954,723	0		
王伟峰	境内自然人	1.26%	7,200,000	5,630,000	质押	6,13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2%	4,719,000	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 108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4%	4,206,64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4,169,200	0		
吴刚	境内自然人	0.66%	3,789,507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	其他	0.61%	3,496,50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柏兴	66,956,834	人民币普通股	66,956,834	
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85,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358,824	人民币普通股	11,358,824	
安洪刚	7,954,723	人民币普通股	7,954,72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19,00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 108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206,649	人民币普通股	4,206,64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69,200	
吴刚	3,789,507	人民币普通股	3,789,50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496,503	人民币普通股	3,496,5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7,096	人民币普通股	2,857,0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柏兴持有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17% 的股份，为一致行动人；王柏兴与王伟峰为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260,635,047.74	1,558,718,574.60	-83.28%	主要原因为：期初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转入其他科目。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82,304.78	33,002,138.92	-57.63%	主要原因为：泰国工厂预付的设备款在本期收到发票转入在建工程。
应付职工薪酬	68,983,925.11	99,337,546.80	-30.56%	主要原因为：期初余额中包含了已计提但还未发放的15年的年终奖。
应交税费	95,845,525.59	414,359,351.62	-76.87%	主要原因为：16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利润总额比15年第四季度大幅减少，因此本期末应交所得税、增值税相应减少。
应付利息	71,911,425.59	29,527,886.34	143.54%	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了的短融券的利息。
长期应付款	845,807,233.51	488,062,642.74	73.30%	主要原因为：本期新增加了融资租赁业务。

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610,437,760.99	1,711,562,964.94	52.52%	主要原因为：光伏业务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102,094,737.75	1,360,149,897.76	54.55%	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增加，对应的销售成本同步增加。
管理费用	215,406,603.52	161,953,741.90	33.01%	主要原因为：1、本期研发新产品、技术开发费较上期增长；2、公司因规模扩大，人员费用及办公费用等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579,138.43	-1,826,323.61	405.48%	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11.78%，按账龄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也同步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36,578.20	5,142,138.04	-291.29%	主要原因为：部分参股公司本期发生亏损。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350,937,480.32	627,073,204.91	-155.96%	主要原因为：由于扩大电站建设规模，

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35,343.73	-177,182,854.23	60.47%	主要原因为：15年同期购入联合光伏的股票1.8亿港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31,953.49	-950,661,646.06	124.50%	主要原因为：15年同期到期偿还的借款金额较大。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为已转让的项目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公司原为项目公司提供了融资担保，现项目公司已转让，公司对内担保变更为对外担保，并由电站购买方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直至融资担保由其承接。

2、2016年1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电缆产品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公司在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电缆集中采购招标活动中中标约1亿元金额的电缆产品。

3、2016年1月27日及1月28日公司分别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2016-011），公司实际控制人分别增持公司股票40万股及38万股；2016年3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国金中利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票89.5万股；2016年3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长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因剔除窗口期、停牌等因素限制，增持人有效的增持时间段并不宽裕，经与增持人核实，增持计划时限延长至2016年7月25日前履行。

4、2016年2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中利万农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公司结合中国是农业大国的实际情况，创新发明高效“万农生态光伏”的业务模式，拟出资6500万元成立“中利万农技术有限公司”，持有65%股份。

5、2016年2月2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6年3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6、2016年3月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使用2014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32,695.85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7、2016年4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72号），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29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2016年3月31日）起2年内有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关于为已转让的项目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6 年 01 月 07 日	公告编号：2016-004，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电缆产品中标的公告	2016 年 01 月 07 日	公告编号：2016-007，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6 年 01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16-010，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6 年 01 月 28 日	公告编号：2016-011，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中利万农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6 年 02 月 05 日	公告编号：2016-018，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2 月 26 日	公告编号：2016-022，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05 日	公告编号：2016-029，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07 日	公告编号：2016-031，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进展公告	2016 年 03 月 11 日	公告编号：2016-032，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延长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限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11 日	公告编号：2016-033，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2016 年 04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16-037，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柏兴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及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数量不低于最终确定发行数量的 5%，且不参与本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014 年 4 月 3 日到 2017 年 4 月 3 日	正在履行

			次发行的询价，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及时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且电子版文件内容、格式与纸质材料一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为真实的，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一致性承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	正在履行

			<p>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在中利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王柏兴、周建新、詹祖根、龚茵、胡常青、陈波瀚、沈恂骧</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相应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任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述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离职，离职</p>	<p>2009 年 11 月 12 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p>

			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			
	王柏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相关期间内，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	2007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王柏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投的企业将竭力减少及避免与股份公司间发生关联交易；若某关联交易依照最优于股份公司的原则而应予实施，则本人及本人控投的企业将避免干涉股份公司决策机构所实施的独立判断，并在严格遵循股份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之前提下与之	2007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平、公开、公开交易，并协助其充分、切实履行所必需的披露义务。			
	王柏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占用中利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若违背上述承诺，将以占用资金金额的 20% 向中利科技支付违约金。	2007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王柏兴	其他承诺	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中利所租赁的房屋，如因出租方无权处分租赁房产或者租赁房产系非法建筑等原因致使深圳中利无法继续使用该租赁房产，王柏兴将承担深圳中利因搬迁而造成的损失。	2009 年 07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股份锁定承诺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三期申请解锁。第	2015 年 09 月 01 日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p>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第三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2011 年公司债券承诺：当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次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p>	2011 年 11 月 01 日	2012 年 6 月 20 日到 2017 年 6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公司	其他承诺	2014 年公司债承诺：若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在存续期间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采取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4 年 07 月 29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到 2020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	《关于公司维护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告》中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后 6 个月内，通过合理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 300 万股，参与本次增持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增持期间及在	2015 年 07 月 09 日	增持后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王柏兴	增持公司股票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不少于 1000 万股公司股份。因剔除窗口期、停牌等因素限制,增持人有效的增持时间段并不宽裕,经与增持人核实,增持计划时限延长至 2016 年 7 月 25 日前履行。	2015 年 09 月 07 日	2015 年 9 月 7 日至 2016 年 7 月 25 日	正在履行
	王柏兴	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	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015 年 09 月 07 日	增持后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公司	现金分红承诺	2015-2017 年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	2015 年 05 月 13 日	2015 年 5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配利润的 30%。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万元)	3,034	至	4,552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585.73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因前期光伏业务的大力拓展，2016 年上半年光伏业务的销售收入将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毛利也同步增加。线缆业务平稳发展。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44,057,022.03						198,027,860.57	自有资金
债券	95,974,032.00						66,380,721.54	自有资金
期货		1,181,603.70					2,500,865.70	自有资金
合计	240,031,054.03	1,181,603.70	0.00	0.00	0.00	0.00	266,909,447.81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2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关于 2016 年光伏电站的展望情况，无资料提供。
2016 年 02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无资料提供。
2016 年 02 月 2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关于 2016 年获得备案、以及开工情况，无资料提供。
2016 年 03 月 0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进展情况，无资料提供。
2016 年 03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关于年报披露时间，无资料提供。